8304 工作面第四评价单元瓦斯抽采达标评判及矿井通风能力、抽采能力核定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山西博大集团寿阳京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8304 工作面已进入回采（准备）阶段，第四评价单元为本次瓦斯抽采达标评判对象。按照《煤矿瓦斯抽采达标暂行规定》（安监总煤装〔2011〕163 号）要求，矿井应当在瓦斯抽采达标评判合格后方可组织采掘作业；同时，按照《煤矿安全规程》《煤矿通风能力核定标准》《煤矿生产能力管理办法》等规定，矿井应当定期开展通风能力核定和瓦斯抽采能力核定，并由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承担。

为保证评判、核定工作的独立性、科学性和合规性，现对 8304 工作面第四评价单元瓦斯抽采达标评判及矿井通风能力、抽采能力核定项目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谈判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山西招标网（https://sxs.bidcenter.com.cn/）、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sdbidding.org.cn）、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sdhhjt.com/）公开发布。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SDBD—2026—1111

2.项目名称：8304 工作面第四评价单元瓦斯抽采达标评判及矿井通风能力、抽采能力核定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总金额:23.5 万元，其中A 包采购预算:11.5 万元;B 包购预算:12 万元。

5.服务内容：山西博大集团寿阳京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矿井通风能力和瓦斯抽采达标评判项目，主要内容：

A 包:矿井通风能力和抽采能力核定:按照《煤矿安全规程》的规定和要求:核定矿井
生产和通风能力和抽采能力并编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B 包:8304 工作面第四评价单元瓦斯抽采达标评判:根据 8304 综采工作面本煤层瓦斯钻孔实际抽采状况，进行 8304 综采工作面第四评价单元瓦斯抽采

达标评判核定，并编制瓦斯抽采达标评判报告(具体内容详见第四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

6.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A 包:矿井通风能力和抽采能力核定:

1.1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持有**煤矿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煤矿），**且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公示的机构名录内；同时持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CMA 附表包含矿井通风、瓦斯参数相关检测能力。

1.2 人员要求：本项目项目负责人须为采矿工程、通风与安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近 6 个月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配备满足项目需要的通防专业专职技术人员。

2. B 包:8304 工作面第四评价单元瓦斯抽采达标评判:

2.1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持有**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资质（煤矿），**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公示名录内；同时持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CMA 附表包含煤层瓦斯含量、瓦斯压力等瓦斯参数检测能力，同时需在**寿阳县应急管理局备案**。

2.2 人员要求：本项目项目负责人须为采矿工程、安全工程、瓦斯地质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近 6 个月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熟悉工作面瓦斯抽采指标验算、残余瓦斯参数评判工作。

3.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4.供应商承诺提交的成果报告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煤矿安全规程》等相关规定，能够满足煤矿内部审批及矿山安全监察检查要求。

5.供应商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应具有不少于 3 项煤矿瓦斯抽采达标评判或矿井通风能力核定、瓦斯抽采能力核定同类业绩，并提供合同及报告封面等证明材料。

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6.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6.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响应文件。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情形之一（国有控股公司除外）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报价：

7.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7.2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7.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8.开标之日起前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由谈判小组通过“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供应商（含法定代表人）未被人民法院、税务等国家机关列入失信名单或诚信黑榜。

10.供应商近三年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严禁转包和违法分包，供应商须独立完成全部工作。

12.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1.时间：2026 年 11 月19 日起至 2026 年 11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2.地点：山东博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邹城分公司报名并领取采购文件。

3.售价：本项目谈判文件售价 200元，售后不退。

四、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2026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25 日 9 时 30 分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山西博大集团寿阳京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1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山西博大集团寿阳京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七、未尽事宜或须澄清的内容请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山西博大集团寿阳京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山西省晋中市寿阳县

联 系 人：高建文

联系电话： 13834184782

2.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山东博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邹城分公司

地　　址：邹城市千泉街道孟子湖小区 D 区综合楼 3 楼

联 系 人：严利琴

联系电话：17305370091

电子邮箱：sdbdzxzc@163.com